穗妇函〔2020〕19号

广州市妇联关于广州市政协十三届四次

会议5009号提案答复的函

黄少玉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广州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女性创新示范基地，鼓励与吸引港澳女性融入湾区发展建设的提案》（第5009号）收悉。女性在现代社会创新创业中具有独特的优势和条件，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不可忽视的活跃力量。我会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南沙区政府等单位进行认真研究办理，经综合各会办单位意见，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融合各方资源，创新创业阵地基础持续夯实。

广州市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总目标、总规划，通过搭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平台，搭建了资源充足、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的创业阵地集群。目前全市已累计建成港澳创新创业基地32个，成功孵化企业200多家。其中天河区港澳青年之家专创众创空间、粤澳国际青创产业加速器等5个基地被省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区政府认定为重点支持基地，居全省首位，每家每年给予100万元运营资助。南沙区作为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建设了粤港澳（国际）青年创新工场和“创汇谷”粤港澳青年文创社区两大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帮助和吸引了大批创业者开展自主创业。广州市妇联从2016年起，大力实施“创新创业巾帼行动”，开展红棉睿丽女性创业发展计划，打造了52个女性双创基地，其中羊城创意产业园成为广东省首批粤港澳大湾区妇女创业创新基地。园区内进驻了今日头条、洋葱集团等100多家信息科技、艺术设计、文化传媒企业，年产值超120亿元；女性员工超过2500人，成立了园区妇联，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通过举办投融资服务、云服务、产品和品牌运营等多个种类的产业服务活动，推动妇女创业创新与企业发展、市场需求、社会资本有效衔接。2019年澳门妇女联合总会会长贺定一女士率团前来参观，对园区内百花齐放、充满活力的女性创业生态给予了高度肯定。

（二）优化政策扶持，港澳妇女创业环境日益优化。

一是优化营商环境降低创业门槛。我市出台《广州市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关于促进外商投资企业注册便利化的意见》等措施，允许外商投资企业名称个性化和经营范围表述自主化，简化外资登记身份证明、批准文件材料要求，推动外资企业信息共享联动，全面推行登记注册和行政许可业务网上办理，实现开办企业全程“一网通办、一窗通取”，为港澳人士来穗发展提供更加便利化的环境。

二是给予资金扶持提升创业动能。依托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设立穗港澳青年创业基金，首期规模10亿元已全部到位。发布港澳青年来穗创新创业补助申报指南，对港澳初创企业、港澳成长企业、穗港合作研发项目进行支持，最高可享450万元补助。市妇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开展“羊城巾帼 创业圆梦”妇女创业担保贷款工作，对包括妇女在内的创业者提供个人最高30万元，对企业最高5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印发《广州市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女性创业者给予每户1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资助，每年5000元的租金补贴以及其他创业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三是完善生活服务解决后顾之忧。在置业方面，2020年1月印发《广州市共有产权住房管理办法》，符合条件的港澳居民可以购买我市商品住房或共有产权房；继续落实来穗人员住房保障政策和人才公寓政策。在教育方面，符合条件的港澳人才纳入义务教育阶段政策性照顾学生范围，享受户籍适龄儿童同等入学待遇，参加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享有与户籍学生同等的报考范围。

（三）加强互动交流，湾区女性沟通合作不断深入。

2018年6月市妇联指导我市女企业家组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女企业家交流活动，大湾区主要城市300多名女企业家共同启动建立了“粤港澳大湾区女企业家联盟”，2019年大湾区“9+2”城市妇女组织共同签署“巾帼合作一二三——”粤港澳大湾区妇女合作发展协议，依托这些平台在深化商务合作、技术交流、管理培训、慈善公益等方面发动粤港澳女企业家开展广泛合作。南沙区连续三年举办南沙·港澳女性圆桌会议，邀请“9+2”城市妇女组织分别围绕“女性工作社区化”、“妇女就业与创业”、“凝聚湾区她力量”等主题进行探讨，聆听多元观点，凝聚她力量共享湾区她时代。鼓励港澳女性创业者积极参加“赢在广州”创业大赛、广州市女性创客大赛等活动，挖掘和推选具发展潜力的女性创业项目，2018年选送219个项目参加“粤港澳大湾区妇女创新创业大赛”，为她们提供展示创业方案、创业产品的广阔舞台。与港澳地区妇女组织开展公益慈善、社会事业等领域的交流合作，与香港妇女组织进行了粤港两地儿童早期教育、家庭服务业和社会工作管理交流座谈；与澳门妇女总会合作推出“来穗澳妈妈爱心计划”，让穗澳女性享受同等的健康保障服务；组织市妇联港澳地区执委们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在梅州丰顺、从化鳌头等地开展扶贫助学活动。近三年共组织妇女干部赴港澳参加联谊活动共23批次近50人次，接待港澳团体共13批次约220余人，穗港澳妇女姐妹情、一家亲。

二、下一步工作思路

港澳女性在湾区创业就业，对加强港澳同内地合作交流，形成多层次、全方位合作格局具有重要意义。我市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要论述及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讲话精神，整合政府、企业、社会各类资源，着力在以下几方面进行探索。

（一）继续提高政策支持和服务水平。各相关职能部门加强与国家及省相关部门的汇报沟通，以及和港澳等周边城市的协调对接，完善穗港、穗澳各层次常态化工作联络机制，积极争取各方面支持，推动产业扶持、资金援助、创业服务、人才引进、教育医疗等优惠政策的落地实施。市妇联发挥“联”字优势，做好港澳妇女创业创新优惠政策的收集、整理和宣传，同时积极推动出台具有社会性别平等意识的创业扶持政策措施，帮助女性更好地应对创业就业中面临的诸多挑战。

（二）深入挖掘女性创业就业阵地作用。进一步发挥广州市女性创业中心、“红棉睿丽”女性双创基地、粤港澳大湾区妇女创业创新基地、南沙区等阵地作用，引导和鼓励女企业家融合资源，跨界合作，跨区域发展，开展商务协调、经贸合作、展览展销、培训咨询、劳务合作、创业大赛等服务，共同搭建政商沟通对接、企业交流合作、妇女创业扶持、公益慈善助贫的新平台。

（三）进一步加强与爱国爱港爱澳优秀女性及社团的交流，充分发挥港澳执委、代表及港澳妇女社团的作用，推动三地妇女组织在婚姻家庭、儿童发展等方面的深度合作，不断深化友谊，传播善意，把交流合作与促进妇女事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民间交流格局，共同致力将大湾区建设成为内地与港澳深度合作的示范区。

感谢黄少玉委员对粤港澳女性发展事业的关心和支持，欢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2020年9月23日

（联系人：吴之欣，联系电话：87386619）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府办公厅，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南沙区政府。